

孔明灯禁放工作巡查不到位作风不严实 万宁4名村干部被通报批评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唐瑞权)近日,万宁市万城镇4名村干部因孔明灯“禁燃禁放”工作巡查不到位、作风不严实等问题被通报批评。

11月4日晚,万宁市万城镇政府接群众举报,称万城镇车头村委会禄

益仔村文化室疑似存放孔明灯。接到举报后,万城镇委、镇政府组织镇执法中队、车头村委会党员干部、网格员等联合城南派出所对接举报人前往被举报地点核查,在被举报地点当场查获孔明灯及烟花两盒,并移交城南派出所查处。

11月7日,万城镇根据《万城镇人民政府关于有奖举报万城镇辖区内制作销售燃放孔明灯的通告》,对举报线索核实后,向举报群众奖励5000元,同

时对车头村党支部书记、主任王某,分管禁燃禁放工作的村干部吴某,车头村第六村民小组长姚某,车头村第十三村民小组长吴某工作作风不严不实、日常巡查和宣传不到位等问题进行全镇通报批评。

乐东司法局到各行政调

解委员会调研指导

优化行政调解程序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为进一步加强行政调解工作,规范行政调解,充分发挥行政调解委员会在矛盾纠纷化解中的重要作用,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司法局副局长陈普之带队,到县人社局、公安局、卫健委、旅文局等行政主管部门,对乐东各行政调解委员会开展调研指导工作。

调研活动采取座谈和实地走访的方式进行。调研组分别和各行政调解委员会成员召开座谈会,认真听取各调委会对近年来行政调解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的汇报,并针对存在问题,探讨加强规范行政调解工作的思路与措施。会后,调研组实地查看了各调委会的行政调解室、工作机制、行政调解卷宗等情况,同时对行政调解规范化工作进行指导。

据介绍,乐东司法局将进一步完善联动工作机制,指导各部门优化行政调解的方法和程序,不断促进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衔接联动,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发挥积极作用。

琼中公安局举办警务英
语能力提升培训班

提升民警辅警 处置涉外警务能力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徐雪琪)11月2日至3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面办两期警务英语能力提升培训班。

此次培训班通过英语优秀民警和视频课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先由反诈中心民警叶慧进行授课,带领参训民警、辅警熟悉并通读教材内容,再播放海南外语相关视频课程,进一步深化巩固大家对警务英语的学习和记忆。课堂上,诵读声此起彼伏,通过跟读、纠音、问答等形式,全体参训学员围绕日常警务工作中的常用句式、高频词汇、情景对话等方面进行学习。

此次培训旨在提高民警、辅警英语沟通能力,提升涉外警务处置能力,使民警、辅警都能掌握外语学习方法,激发学习英语的兴趣和热情,形成浓厚的学习氛围。

昌江警方开展反邪教宣传
提升群众反邪教意识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郝文磊 通
讯员陶子婷)近日,昌江黎族自治县警方到辖区开展反邪教宣传,营造全民反邪教、防邪教的浓厚氛围。

民警通过拉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和现场解答等方式,向群众讲解了什么是邪教、邪教的种类、反邪教法律法规、邪教的危害等多方面知识,并通过以案释理、以案释法的方式引导群众增强预防和抵制邪教的能力,自觉远离邪教,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此外,民警针对邪教组织的类型、社会危害、活动特点等方面进行细致讲解,提醒群众要提高警惕,对邪教言论不听、不信、不传,发现有邪教活动及可疑人员,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检举揭发。

乐东九所镇开展法治宣传
解答群众咨询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九所镇网格员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通过开展线下宣传,把平安创建工作延伸到每个角落、每个层面和每一个人。

活动中,在九所镇老区农贸市场人流密集街道,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见义勇为、反诈骗相关汇编等宣传手册和小礼品,设立宣传栏及悬挂宣传横幅,接受群众咨询等,积极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弘扬社会正能量。

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6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50余人次。

定安法院推进与人大代表联络工作长效化、常态化 携手化解一起离婚纠纷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何鹏程)
11月3日,定安法院居丁法庭发挥人大代表在纠纷解决中的特有优势,联合人大代表一同化解一起离婚纠纷。

据了解,原告、被告于2003年结婚,婚后育有一儿一女。因不堪忍受被告长期辱骂,原告遂诉至法院请求离婚。收到案件后,包点联络法官立即联系被告,询问其是否同意调解。得到肯定答复后,法官迅速联系原告、被告双方所在的黄竹镇南海居委会,邀请人大代表参与调解。

原告、被告充分表达意愿后,在离婚诉求上达成一致,但对子女抚养及抚养费的承担问题产生分歧。人大代表围绕家庭经济来源、双方工作情况、子女成长等因素,带领原告、被告进行全方位剖析,调

解法官则从法、理、情的角度释明法理,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在人大代表和承办法官的努力下,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案件得以成功调解。

据了解,定安法院在案件诉源治理中,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司法工作中的建言献策与基层治理作用,推进法院与人大代表联络工作长效化、常态化。

海口市美兰区委政法委走访了解“雪亮工程”责任落实情况

面对面察实情 一对一解难题

本报讯(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陈剑辉 陈尾娇)11月8日,海口市美兰区委政法委围绕“雪亮工程”建设,深入走访辖区农贸市场、商场,面对面察实情、一对一解难题,并召开调研及建设座谈会,了解各单位推进“雪亮工程”责任落实情况,推动解决“雪亮工程”存在的问题。

在民生农贸市场、名门广场,调研

组实地查看了“雪亮工程”建设与日常运营维护情况,了解监控建设、维护、应用和联网的情况,并要求相关部门和属地镇街要积极对接,将市场和名门广场周边、车辆出入口及人行通道监控纳入“雪亮工程”平台,实现共建共治共享。

就如何做好辖区“雪亮工程”建设工作,调研组要求,要研究监控点和线

路布局的科学性、合理性,在村、社区两级积极加装“雪亮工程”平台,在日常工作积极引导使用,提高使用率。要严格落实重点行业、领域视频监控系统的属地管理职责,支持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共享。要把社会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纳入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评体系,不定期进行抽查,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聚焦“护苗”专项行动

乐东佛罗镇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

督促家长认真履行监护职责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11月9日上午,乐东黎族自治县佛罗镇组织镇综治中心网格员、团镇党委志愿者、镇关工委、镇人大等部门工作人员在镇墟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暨“护苗”专项行动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网格员及志愿者向群众发放未成年人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规定、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应知应会等内容宣传手册,向群众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和“护苗”专项行动的相关知识及内容,督促家长增强

责任意识,认真履行监护职责,努力为未成年子女营造健康良好的成长环境。

此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对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认识与重视,增强了群众对未成年人保护的法治意识,营造了“‘护苗’专项行动、人人参与”的氛围。



对校园欺凌 勇敢说“不”

11月8日,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法官到雷丰小学坡留分校开展预防校园欺凌普法宣传讲座。

讲座上,法官助理杨明嘉从校园欺凌的类型、遇到校园欺凌该怎么做等方面进行讲解,并用真实案例释法、以法论事,帮助学生有效

掌握遇到校园欺凌的应对方法,使学生认识到校园欺凌的后果以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自觉规范自身行为,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勇敢对校园欺凌行为说“不”。

本报记者麦文耀

五指山法院法官带领帮教学生参观法治教育实践基地 真实情景中教学生知法守法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黄紫芊)11月7日,五指山市法院审管办主任许国海、法官助理王佳景带领五指山中学两名被帮教学生到五指山法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参观学习。

两名学生先后参观五指山法院安全检查区、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法官以启发式、互动式对两人进行法律宣传,在真实的法治情景中激发青少年的学法兴趣、增强法律意识。五指山法院将充分利用法治教育

实践基地,以生动、科学的方式对青少年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帮助青少年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让法治意识在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出台惠企便民十七条措施 乐东司法局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郭思航)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司法局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出台《乐东黎族自治县司法局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十七条措施》,全面贯彻落实省、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着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据了解,该措施突出职能特色,从

执法、普法、守法、便民等角度发力推出惠企便民十七条措施,多措并举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乐东高质量发展的“组合拳”,不断推进法治乐东建设再上新台阶、再创新局面。

据悉,乐东司法局将自觉扛起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政治责任,抓实抓细十七条措施的落实工作,主动加压赋能、提质增效。

万宁市法院构建高效快速多元解纷机制 推动诉源治理工作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王万星邵奇)为构建高效快速的多元解纷机制,推动诉源治理工作,11月3日,万宁市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史朝晖、和乐人民法庭庭长钟逸到和乐镇政府召开诉源治理工作座谈会。

座谈会上,和乐镇政府介绍了关于和乐镇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建设情况以及建设“一站式服务中心”的工作计划。随后,各与会人员就和乐镇的常见多发矛盾纠纷、基层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的难点、和乐镇法治中心建设、万宁法院推行的“一镇一法官”

等工作进行交流探讨。其间,史朝晖针对常见农村土地纠纷问题的处理进行指导与法律释明。

针对座谈中发现的问题,史朝晖详细介绍了先进的法治服务中心建设经验和基层治理新模式,以及在法治服务中心建设中的难点、堵点。基于和乐镇的基层治理工作现状和群众基础,建议由镇政府牵头,有效整合镇综治办、人民法庭、司法所、自然资源和规划所等基层力量,实现司法系统和地方政府的民情民意互通,调处工作联动共治。

澄迈检察院党员干部到社区开展志愿服务 零距离普法答疑解惑



党员志愿者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澄迈检察院供图)

本报讯(记者王季 通讯员宋思佳 吴扉)11月8日上午,澄迈县检察院党总支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金马西社区开展“普法宣传零距离”志愿服务活动,扎实落实党员到社区报到,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将爱心温暖送进社区。

活动现场,党员志愿者们结合检察职能,用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典型案例,向社区居民讲解防范非法集资、电信诈骗和毒品等法律知识,围绕物业纠纷、邻里关系等方面深

入浅出地向社区群众解释相关法律法规,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难点、热点问题。

党员志愿者们还向社区居民发放了《青少年如何预防合成毒品》《打击侵权假冒行为切实维护公民合法权益》《公益诉讼宣传手册》等法律宣传手册,以及澄迈县检察院制作的普法宣传帽子、扇子等。

此次志愿服务活动的开展,不仅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也让群众近距离感受检察机关的服务。

联动解纠纷 共绘新“枫”景

(上接1版)县委政法委结合各乡镇实际,在东部片区安排黎族指导组成员与黎族群众认亲戚,西部片区安排精通哥隆话的指导组成员与群众交朋友,中部片区安排普通话好的指导组成员与“候鸟”老人结对子,以乡情、亲情、友情为纽带,密切与群众的联系。

今年8月11日,西部片区蹲点指导组接到某公司61名农民工投诉称,该公司拖欠他们的工资、生活费共计80余万元。了解情况后,指导组立即组织各职能部门召开联调联动会议,制定调处工作方案,部署各职能部门具体工作任务,并跟踪督办落实。

在指导组的指导下,各职能部门认真梳理问题,有序推进调处工作。同时,指导县法院、检察院、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立“法律援助+支持起诉”工作机制,面对面向农民工群体提供法律服务,帮助农民工依法维权。

“针对重点难点个案,指导组会及时召开分析会和通气会,第一时间组织辖区相关部门研究对策,制定工作方案,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合力处置多起欠薪、土地纠纷等问题,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县委政法委有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昌江矛盾纠纷逐年呈下降趋势、整体向好。

“此次,昌江‘政法干警蹲点指导’助力基层解纷工作入选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让我们倍感振奋,更感到责任重大。”该负责人表示,

下一步,昌江全体政法干部将再接再厉,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为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昌江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遗失声明

侯光警官证(证号:001256)遗失,特此声明作废。